臺北市士林區行政中心禮堂場地收費基準表

單位：新臺幣，元

面積（平方公尺/坪）	場地使用費			保證金
	基本費	水電費		
		未使用冷氣	使用冷氣	
922.31 平方公尺 /279 坪	7,800 元	500 元	2,500 元	20,000 元

備註:

使用時段：上午八時至十二時；下午一時至五時；晚間六時至十時。

1 個時段以 4 小時計，超過 1 個時段，未滿 1 小時，以 1 小時計，依此累計。